

证券代码：430758

证券简称：四联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5 年 6 月 27 日的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33,900,000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33,900,000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 33,895,468 股。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#### 1、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6,137,5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.125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.125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66,137,5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00,032,968 股。

#### 2、扣税说明

（1）根据财税相关规定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，个人股东、证券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（2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（QFII/RQFII）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的规定，公司按 10%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 0 元。

（3）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

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 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5年7月10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5年7月11日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25年7月10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（R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25年7月1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5年7月11日。

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| 股份性质   | 本次变动前      |       | 本次变动       | 本次变动后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       | 数量（股）      | 比例（%） | 送股（或转增）    | 数量（股）       | 比例（%） |
| 限售流通股  | 28,830,978 | 43.59 | 14,775,876 | 43,606,854  | 43.59 |
| 无限售流通股 | 37,306,522 | 56.41 | 19,119,592 | 56,426,114  | 56.41 |
| 总股本    | 66,137,500 | 100   | 33,895,468 | 100,032,968 | 100   |

## 七、相关参数变动情况

（一）调整每股收益（送转股情形适用）

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100,032,968股摊薄计算，2024年年度，

每股净收益为 0.03 元。

（二）特别表决权股份数量及其权益变动情况（送转股情形适用）

本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。

## 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西安市莲湖区大兴西路四联绿色能源中心二楼证券部

联系人：惠红娟

电话：029-88335732 传真：029-88335732

## 九、备查文件

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7 日